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定期会议于2019年3月16日以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于2019年3月26日下午14:00时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五人，实出席监事五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军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监事会2018年工作报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2018年工作报告》详见2019年3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8年财务决算报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分配预案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

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五、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各个关键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评价报告无异议。

六、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9年财务预算报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审批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八、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投资收益。监事会同意公司2019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事项。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3月28日